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mou Environmental Holding Limited**

**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5)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0年上半年」)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目前可得資料，於2020年上半年，本集團預期錄得溢利增長不少於人民幣31.0百萬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9年上半年」)的溢利則為約人民幣3.2百萬元。

董事會認為，預期溢利增長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所致，(i)租賃及設施使用所得收益上升導致2020年上半年收益增加；(ii)融資成本減少；(iii)2020年上半年並無上市開支(2019年上半年：人民幣13.8百萬元)；及(iv)於2019年上半年，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的附屬公司向其於香港的直接控股公司宣派的股息的遞延稅項影響。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的初步評估，其根據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集團2020年上半年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其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且可予調整及變動。本集團財務資料及表現詳情將於本公司2020年中期業績公告披露，該公告預期於2020年8月底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宜謹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梁洪

香港，2020年8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梁洪先生(主席)、朱和平先生(行政總裁)、李旭江先生及黃少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曉岩先生、李引泉先生及簡松年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